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1NMB1F2104220251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榆树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榆树市老四汽车修配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榆树市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吉林榆树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榆树市老四汽车修配厂的框架协议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吉林榆树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榆树市老四汽车修配厂的框架协议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吉林榆树服务市场-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-榆树市老四汽车修配厂的框架协议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	-	-	品牌:	1	次	10820.00	1082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082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零捌佰贰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转账

三、服务条款

- 1、货物质保期为 ，自 [到货验收合格或最终验收合格](#)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。
- 2、乙方承诺所售商品，自甲方收到商品之日起 日内可以无理由退货， 日内可以换货。更换后的货物质保期应重新计算。
- 3、质保期内，乙方应当提供 [7×24](#) 小时电话支持服务。乙方接到甲方保修通知后 个小时内响应， 个小时内排除故障。对于质保期内不能修复的产品/部件，乙方应在 个小时内免费更换备品备件。
- 4、质保期届满后，乙方对本合同项下货物提供终身维修服务，且维修时只收取所需维修部件的成本费，服务内容应与质保期内的要求相一致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榆树向阳路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22050140030000000100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